

2022 年梅州市应急管理局涉农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自然灾害应急体系建设项目)

填报单位名称：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填报人：黄静娴

联系电话：0753-2261033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度涉农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梅市涉农办〔2023〕3号）的要求，涉及我局的2022年省级涉农资金350万元，用于开展梅州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全面掌握梅州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情况，提升梅州市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根据资金下达情况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通过局党委会议确定后实施。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年自然灾害应急体系建设项目350万元，资金分为市普查办及市级应急管理行业组织实施经费（含不可预见费）为136.65万元，省地震局组织实施的主要灾害致灾因子市级调查（地震灾害）为16万元，市级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核查、综合评估与区划、数据建库、汇总汇交等工作为197.35万元。市级核查、综合评估与区划、数据建库、汇总汇交等工作内容需委托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招标完成。绩效目标：到2022年底，全面完成梅州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任务。（1）通过开展普查，摸清我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掌握自然灾害重点隐患情况；（2）通过承灾体调查，查明我市防灾减灾抗灾能力；（3）开展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获取我市主要自然灾害的致灾因子信息；（4）客观认识我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形成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区划和防治区划。（5）广泛深入宣传普查工作，形成良好社会氛围，提升全市防灾减灾水平。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自然灾害应急体系建设项目由梅州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实施。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向财政申请支付173.74万元，实际支付67.15万元，106.59万元已向财政申请尚未支付，执行率49.64%。未能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一是资金安排不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时未考虑实际资金需求，超额安排预算，导致部分资金（136.82万元）无法形成支出。二是财政资金支付进度慢，导致资金结余，项目无法最终验收支付。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度，我局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1个，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该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目前，我市各行业调查对象清查以及全面调查阶段工作已经完成，数据已全部上报省普查办并通过质检和抽查，各行业部门正在配合省普查办开展评估与区划阶段的工作，核查数据质量，及时完成评估与区划阶段工作反馈的问题。截至目前，全市全面调查总进度为100%。根据风险普查系统数据显示，应急、气象、地质、地震、水利、交通、林业、住建等八大行业已完成全面调查，调查类数据已全部汇交至省级，由省普查办上报国普办。

项目完成工作量：完成梅州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应急管理系统调查数据。（1）承灾体调查数据2896条，其

中：公共服务设施 2383 条（包含学校、医疗卫生机构、公共文化场所、体育场馆、旅游景区、星级饭店、宗教活动场所等数据）。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 378 条（包含化工园区、企业基础信息、加油加气加氢站等数据）、非煤矿山承灾体 135 条（金属非金属地下和露天矿山）。（2）历史灾害灾情调查数据 6462 条，其中：年度历史灾害 6354 条、重大历史灾害 108 条，主要调查历史上曾经发生的灾害事件的性质、时间、造成的人员及财产损失等信息，为灾害风险评估提供案例。（3）综合减灾能力调查数据 11963 条，其中：政府减灾能力 177 条、企业与社会组织减灾能力 9 条、乡镇与社区减灾能力 2376 条、家庭减灾能力 9401 条，内容包括参与综合减灾工作的各级有关部门，企业与社会组织、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政村（社区）委员会和抽样家庭。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核查任务覆盖区数量，指标值：8 个。对梅州市全域进行了抽样现场核查，并将核查的问题反馈各县（市、区）整改落实，符合要求。2.核查任务完成率，指标值： ≥ 2 次。市应急管理局组织现场核查 2 次，符合要求。3.普查宣传工作覆盖比例，指标值：100%。对全市 8 个县（市、区）开展了全覆盖的普查宣传，完成率 100%，符合要求。4.普查人员参与培训的覆盖率，指标值： $\geq 95\%$ 。对全部普查人员进行了培训，完成率 100%，符合要求。5.普查数据成果质检核查通过率，指标

值： $\geq 90\%$ 。我市质检核查通过率为 $\geq 93\%$ ，符合要求。6.普查成果为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减轻灾害损失，指标值：效果显著。普查成果能够为我市的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科学依据，能够有效减轻灾害损失，符合要求。7.普查工作对提升基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作用，指标值：效果显著。普查工作能够显著提升基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符合要求。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对各项绩效目标进行对应自查自评，结合工作实际进行分析评估。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做好资金使用、监督等工作。项目的实施对我局做好履职的普查工作起到了充分保障作用，完成了梅州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全面掌握了梅州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情况，提升了梅州市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项目完成了绩效目标，没有出现绩效目标偏离情况。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做好项目资金支出，认真梳理项目支出进展慢的原因，专题研究解决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快涉农资金支出进度，发挥涉农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拟将根据粤财农〔2020〕106号有关信息公开的规定，通过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